

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

杜 頌 庶

【前言】本誌第二期朱鏡我君有“中國社會底研究”一文，據我所知道的範圍內，以新興科學的眼光來清算中國社會的發展史，在我們中國，怕要以朱君爲燭矢，但可惜朱君“身邊沒有一本古書，而且逼於時間不能到圖書館中去找此材料，”照我看來他的論文實在也就有不少的很重大的錯誤的分析。這大約也是他所依據的 Wittfogel 的 *Das erwachende China* 誤了他：因爲歐美的學者論到東洋的問題來，總不免是有幾分隔靴搔癢的毛病的。錯誤的清算有益於我們新興科學的權威，所以我在這兒要發表出關於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的我的意見。

(1)

人類社會的發展是以經濟基礎的發展爲前提，這已經是成了

人衆周知的事實了。

但人類經濟的發展却依他的工具的發展爲前提。大抵在人類只知道利用石器或用青銅器的時候，他的產業是只能限於漁獵和牧畜的，他所能加工於自然物的力量只能有這一點。當時的社會便是由動物般的羣居生活進化到以母系爲中心的民族社會。

原始的人民只知有母那不知有父，這在我們周秦之際的古人早已發見了這種現象。呂覽的“恃君覽”上說：“其民聚居羣處，知母而不知父，親戚夫婦無別。”這在歐洲是前世紀的後半期才發現了的事說，但在中國是已經老早有人倡道過了。所以這種學說在我們中國應該是並不稀奇，並不是那樣可以使人驚駭的。不過中國的古人只知道有那種生活的現象而沒有人詳細地去研究過那種原始社會的各種結構，在這兒我們仍然不能不多謝近代的學者，特別是美國的Morgan與德國的Engels了。

Morgan費了他畢生的精力研究美洲土人的生活而成“古代社會”(“Ancient Society,” 1877)一書，Engels更依據Marx的遺囑把它縮寫成“家族和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Der Ursprung der Familie, der Privateigentums und des Staats” 1884)。在Engels的書名上已經表得很明白的，這幾位先進是把古代社會的秘密——特別是由氏族社會轉移到國家組織的變遷，已經剔發出來了。這兩部書在不久的將來一定有介紹到中國來的時候，我們只就在本文的前進上有幾個必需知道的準備智識，把它撮錄在下邊。

第一，婚姻的進化是由雜交而純粹的血族結婚而亞血族結婚

而成最後的一夫一婦，在氏族社會的初期是純粹的血族結婚，就是
在同一母系之下的一切男女自然成為配偶。這種交媾的方式經過
不知若干年辰的經驗，知道了會發生不良的種子，於是才漸漸的加
以限制——含有優生學的意味的限制。起初大約以年齡為限，就是
在同一儕輩的男女彼此配合，就是同胞的兄弟姊妹自然成為混合
的夫婦。更進便成了有名的亞血族結婚，這在Morgen和Engels二
氏的書中是稱為“彭那魯亞家庭”(Punaluafamilie)。這是Morgan
氏的最大的一個發現。

Morgan氏在研究美洲土人的家族制度的時候，他發現出他們
有一種奇怪的遺習，便是父之兄弟與母之姊妹之子皆為子，彼此間
亦稱為兄弟。父之姊妹與母之兄弟之子則皆為猶子，彼此間亦稱為
從兄弟姊妹。而且母之姊妹之夫，母亦夫視之；父之兄弟之妻，父亦
妻視之。美洲土人的生活早受歐洲人所同化，這種制度的遺留和實
際的家庭組織不適合，Morgan氏起初很苦於說明，後來在檀香山的
土人中才實際發現了這種實際的家庭組織。便是檀香山的土人
一直到十九世紀的前半都還實行着異姓間的兄弟姊妹的羣婚，便
是一切男子除開自己的同胞姊妹之外是一切女子的公夫，而一切
女子除開自己的同胞兄弟之外是一切男子的公妻。這些成了公夫
公妻的男女便不相謂為兄弟姊妹，而只相謂為“彭那魯亞”。這個現
象一發現，那美洲土人的遺制便迎刃而解了。Morgan氏便稱這樣
的血族為“彭那魯亞家族”。我因為我們中國的爾雅上有“兩壻相謂
曰亞”的文獻，便雙關二意地譯為“亞血族結婚。”

這種亞血族結婚一發現了後，實在是並不稀奇的現象，在現在的野蠻民族中很多還實行着，我們中國的西藏人便是一例，而且各文明族的祖先都是經過了這個階段來的，這個階段事實上是氏族社會的典型的婚姻。

第二，氏族社會是以母系為中心的，在當時男子要講“三從”，便是“在家從母，出嫁從妻，妻死從女”；當時的社會是沒有父子相承的習慣的，為子的均要出嫁，所以不能承父。反是兄弟可以相承，因為兄弟是連關出嫁的。

第三，那種社會是沒有私有財產的，一族內的財物都是共同享受，一族人都是相互扶持，但有一種民主的組織來管理族內共同事務。太抵一姓(Gens)有一姓人的評議會，由評議會共選出一個會長以掌理一姓的事務；遇有戰爭時更選出一個臨時的軍長。合數姓而為一宗(Pratrie)，宗又有評議會，由各姓的會長或軍長組織而成，以共裁一宗中各姓相關的事務。合數宗而為一氏(Stamm)，氏亦有氏評議會，其組織成分完全相同。合二三氏而為一族，族有最高的領袖，是以會長中之一人兼任，其權力甚微。——這個組織是Morgan氏就Ilocos人的研究所得的結果，這兒自然是已經經過相當的長久的進化的。

就這樣在以石器銅器為工具，以漁獵牧畜為生產本位的氏族社會，是以母系為中心的原始共產社會。

但這種社會可以說因為鐵器的發明便完全被壞了。因為鐵器的發明促進了農業的進化發展，母系中心的社會便不能不轉變為

父系中心的社會。

牧畜和農業的發明都是男子的事體。男子由漁獵中發明出牧畜的事業，由牧畜的芻秣中又發現出禾黍菽麥的種植，這是必然的經過。照原始的習慣各人隨身的工具便是各人的私有，男子有漁獵用的弓矢，女子便有家庭。到牧畜種植一發明以後，男子也相沿地領有着六畜和五穀。這樣生產的力量愈見增加，女子的家庭便不能不降為附庸，而女子也就由中心的地位一降而為奴隸的地位。這在社會的表現上便是男權的抬頭，私有財產制的成立，奴隸的使用，階級的劃分，帝王和國家的出現。這兒是文明的開始，然而也就是人類榨取人類的悲劇的開始。

在國家初始成立的時候是純粹的一種奴隸制。奴隸的來源是甚麼？便是被征服的異民族和同族中的落伍的弱者。那時候的階級可以說就只有貴族和奴隸的兩種。貴族是奴隸的所有主，奴隸是貴族的所有物。貴族是支配階級，榨取階級；奴隸是被支配階級，被榨取階級。這時候的氏族的成分可以說還是嚴密地保存着的，就是貴族階級至少是一氏一族。

但到鐵的冶金術愈見發達，農業愈見進展，而異民族的被同化者愈見加多，同族定的落伍者也愈見增劇，血族的成分漸漸稀薄了下來。以前的貴族習久於養尊處優的習慣，日見與產業相離；而產業的生產權却操縱在多量的奴隸階級的手裏。這已經成了太阿倒持的形勢，到這兒便不能不來一個第二次的社會變革，便是貴族的倒潰，奴隸階級中的狡黠者的抬頭，這自然會成為一種分析的地方

割據的形式，在農業上便有莊園制的產生，在工商業便有行幫制的出現，在政治的反映上便成為封建諸侯，於是奴隸制的社會又一變而為封建制的社會。

封建制的社會和奴隸制的社會並沒有多麼大的懸殊；不過奴隸制是氏族社會的子遺，多量的含有血族的成分，而封建制則是多量地含有地域成分的奴隸制罷了。農業上與地主對立的農夫上，行幫制下與師傅對立的徒弟，行政上與封建諸侯對立的臣僚，事實上只是變相的奴隸。

但自從蒸汽機關發明了以後，產業更進展到一種更新的階段；大規模的生產，大資本的集中，海外大殖民地的發現等等——在封建社會的胎內生出它怎麼也容納不下的一個胎兒，於是社會上又來了一個第三次的革命。封建制度逐漸崩潰了，在那封建社會的廢墟中高聳出近代資本制度的組織。階級的分化成為了資本家與勞動者尖銳的對立。

以往的社會的進展就是這樣，一切的社會現象決沒有一成不變的東西。瞻往可以察遠，這是一切科學的豫言的根本。社會科學也必然地能夠豫言着社會將來的進行。社會是要由最後的階級無產者超克那資本家的階級，同時也就超克了階級的對立，超克了自己的階級而成為無階級的一個共同組織，這是明如觀火的事情，而且事實上已經在着着的實現了，現在是電氣的時代，電氣的生產力不能為目前的資本制所包容，現在已經是長江快流到崇明島的時代了！

以上我把社會發展的階段一般，簡略地敘述了出來。這兒當然有許多過於圖式化的地方，但大抵是現在一般新興科學的正確的縮寫。我們根據這個縮寫，回頭來看我們中國的社會發展的程序罷。

(2)

我們中國的歷史素來是沒有科學的敘述，一般的人多半據古代的神話傳說以為正史，這是最大的錯誤，最大的不合理。

我們要論中國的歷史先要弄明白中國的真正的歷史時代究竟是從那兒開幕。這點如不弄明瞭，簡直等於是海中撈月一樣了。

我們中國的歷史起源於甚麼時候？尚書是開始于唐虞，史記是開始于黃帝，但這些都是靠不着的。我們根據最近考古學的智識所得的結果是：

(1) 中國的古物只出到商代，是石器，骨器，銅器，青銅器，在商代的末年都還明明是金石並用的時期。

(2) 商代已有文字（二十年前在河南安陽縣有龜甲骨板上鐫刻着的貞卜文字出現），但那文字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極端的象形圖畫，而且寫法的不一定，一字有至四十五種寫法的，於字的構成上或倒書或橫書，或左或右，或正或反，或數字合書，或一字拆書，而文的構成上亦或橫行或直行，橫行亦或左讀或右讀，簡直是五花八門。可以知道那時文字的產生還不甚久，文字還在形成的途中。（關

於此項的文獻，有志者可參看羅振玉氏做的“殷虛書契考釋”）。

(3) 商代的末年還是以牧畜爲主要的生產，農業雖已發明，但所有的耕器還顯然是農器或者石器（余有“殷虛書契中的古代社會”一書，不久將出單行本問世），所以農業在當時是很幼稚的。

我們就根據着這三個結論，可以斷言的是商代才是中國歷史的真正的起頭！

在商代都還是金石並用時代，那麼在商代以前的社會只是石器時代的原始未開的野蠻社會，那是可以斷言的。

在商代都只在文字構造的途中，那麼唐虞時代絕對做不出甚麼帝典皋陶謨禹貢，在黃帝時代更絕對做不出甚麼內經素問以及已經消滅的一切道書，更在以前的甚麼三墳五典八索九邱，那簡直是一篇鬼話了。

還有，在商代都只還是牧畜盛行的時代，那麼商代的社會必然還是一個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只要是對於新興科學稍稍受過訓練的人；立刻便可以得到這個暗示。

事實上竟是這樣！

(1) 商代的王位是“兄終弟及”，這是從來的歷史上已經有明文的。

(2) 據“殷虛書契”的研究，商人尊崇妣，常常專爲先妣特祭（自周以後妣不特祭，須附于祖）。

(3) “殷虛書契”據余所見在殷代末年都有多父多母的現象。

從這些事實上看來，商代不明明還是母系中心的社會，而且那

時候的家庭不明明還是一種“彭那魯亞家庭”嗎？

在商代都還是這樣的社會，那以前的社會就不言可知了，所以黃帝以來的傳說五帝和三王的祖先都是一家，這正表明只是一個氏族。五帝和三王祖先的誕生傳說都是“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這正表明是母系中心。特別有趣味的是堯舜的傳說。

“有虞氏尙陶，”“有虞氏瓦棺，”這是說當時還僅僅是土石器時代。

堯皇帝的兩個女兒同嫁給舜皇帝，舜皇帝和他的兄弟象，却又共妻這兩位姊妹。孟子上有象說的話，要“二嫂使治朕棲”；楚辭的天問篇上竟直說是“眩弟並淫”。所以舜與象是娥皇女英的公夫，娥皇女英也就是舜與象的公妻。他們或她們正是互為“彭那魯亞”。

更進，堯皇帝不能傳位給丹朱，舜皇帝不能傳位給商均，禹也不能逕直傳位給啟，這表明是父權還沒有成立，父子還不能相承。

最後是那時候的禱讓了。堯舜禹都是由衆人公選出來的。我們在“帝典”中看那些“四岳”“十二牧”九官二十二人在皇帝面前你推選一個人，我推選一個人，在那兒很客氣的討論。那不是一些各姓的酋長軍長在開氏族評議會，在推選新的酋長或軍長的嗎？

這些正是古代傳說上所保存着的一些氏族社會的影子。我們看商代以前的社會不明明還是氏族社會嗎？

由氏族社會轉移到奴隸制國家的這個關鍵，古人也是注意到了，用古代的話說來便是“由帝而王”。古時的人以為堯舜傳賢，夏禹傳子，是家天下的開始，所以貶稱帝號為王，所以在夏禹以

前都是帝，在夏禹以後便成了三王。但這帝王遞禪的時期也有更說得遲一點的。據史記殷本紀的末尾說：

“周武王爲天子，其後世貶稱帝號爲王。”

荀子的議兵篇上也稱堯舜禹湯爲“四帝，”稱文王武王爲“二王”，這可見古人把那第一次的社會革命的時期也有看殷周之際的時候的。這種見解據我們最近的研究可以說是得着實物的佐證。便是由原始共產制到奴隸制的轉變到殷周之際才真正的完成。

本來一種自然發生的社會革命，是要經過很長久的一個時期的，有殷一代或者都可以看成是一個變革的時期，所以就在奴隸制全盛的周代初年都還有氏族社會的子遺，關於這以後的論證，我們爲行文的簡便起見，暫且把它們省略了罷。

總之，中國的歷史是在商代才開幕，商代的業產是以牧畜爲本位，商代和商代以前都是原始共產社會，這是我們在這段裏得出的結論。

{3}

周代姬姓的這一個氏族大約是發明農業最早的民族，我們看它以農神的“后稷”做自己的祖先便可以知道。它自己也有一個獨特的傳說系統的，我們從詩經上可以看出。遠的我們且不必說，但到了太公，就是那“瓜臧”篇上所說的“古公亶父”，這是文王的祖父。大約到這時候才成了周室的真正的歷史時期。但那古公亶父原本是一位穴居野處的牧人，他跟着河流西上走到岐山之下才締結

一位姜姓的女酋長，到這兒才發起跡的。我們從這時看來可以知道，周室到古公時都還是氏族社會。而且還要注意的，是周室本姓“姜”，自古公發跡以後不知不覺之間便改姓起“姬”來，這正表現着周室本身的在那時的一個社會的變革。古公以後便成了一個男姓中心的社會了。

促進這個變革的原因當然是農業的發達，由古公而王季而文王，三代之間便轟轟烈烈的隆盛起來，接連的征服了昆夷，虞，芮，密，阮，共，崇等種族，竟鬧到“三分天下有其二”的地步，終久把殷也滅了。農業的這樣驟然的發展又是甚麼原故呢？便是鐵器的發明！

中國的國器時代是有三個段落的：

第一次是用作耕器，

第二次是用作手工業的器具，

第三次是用作武器。

用作武器的第三次進化是自西漢以後才完成的。證明本來很多，我們在這兒只消引江淹的銅劍讚的序文來就夠了。

“古者以銅爲兵。春秋迄於戰國，戰國迄於秦時，攻爭紛亂，兵革互興，銅既不克給，故以鐵足之。鑄銅既難，求鐵甚易，故銅兵轉少，鐵兵轉多。二漢之世，既見其微。”

這是很重要的一段文獻而且也是很正確的。鐵兵的發生是在春秋末年，發生在長江一帶的淮夷民族。北方的漢民族只用來做工具。國語上有管子的一句話：

“美金以鑄劍戟，試諸狗馬。惡金以鑄鉏耒耨斤試諸土壤。”

這所謂美金便是銅，所謂惡金便是鐵。管子的海王篇上也說：

“今鐵官之數曰：一女必有一鍼一刀……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鋤一鋤……行服連軺轅者必有一斤一鋸一錐一鑿。”

這至少是證明當時的鐵已經用到手工業上了。“管子”本來不必是管仲自己做的書，但那書當得是齊國的國史，我們從那文字的古樸，繁複，並無假託的必要上看來，大約它總不會是後人的偽託。

鐵要鍛鍊到能夠製鍼製刀，製斤製鋸，那是要有相當的冶金術的進步的，所以在鐵能鍊為鋼鐵應用到手工業之前，必有一個長時間的應用銑鐵或者毛鐵的時代。

周官的考工記上說：“攻金之工六：築，冶，鳧，栗，段，桃。”“段氏為鑄器。”除這段氏以外其他的五氏所做的削，殺矢，劍，鏹，升斗等都說明是青銅器，只有這段氏所做的鑄器——就是耕器——沒有說明是用甚麼金屬，關於段氏的那一節文章可惜又殘闕了，我們雖然得不得出一個堅決的結論，但從那“段”字本來有訓“鍛”的意義看來，那所做的鑄器一定是“鐵器”。

考工記這書本是古文學派的“孔壁圖書”之一，後人雖然很有人懷疑它，但從文字的古奧，和製作的還表示着一個青銅器的時代上看來，那不僅不能看成偽書，而且還可斷定是周初的文獻。

又大雅的“公劉”篇有“取厲取鍛，止基適理”的兩句，厲是石器，鍛就是鐵器，這兒正表現着取石器和鐵器來大興土木開闢疆土。“公劉”這詩是周初的文字，所以我們可以斷言，在周初的時候

鐵的耕器是發現了！

就因為有這鐵器的發現，所以在周初的時候，便急劇的把農業發達了起來，詩經上專門關於農業的詩便有“豳風”，“豳雅”，“豳頌”，從牧畜社會的經濟組織一變而為農業的黃金時代。周室的乃至中國的所謂“文明”“文物”也就驟然的煥發起來了。這個產業革命在比較地研究過‘殷虛書契’和周詩周書的人一見便可以感覺着那天淵的懸隔，在比較地研究過周易和周詩周書的人也可以感覺它的差異，周易的年代較詩書早，那裏面說到農業的話只有一句，其他多是牧畜和帝王的政績的享樂。

周代有那樣發達的農業，所以他終竟把殷室吞滅了，而且完成了一個新的社會。

那所完成了新的社會是甚麼呢？我們在書經詩經裏面不可以看見他使用着多量的奴隸來大興土木，開闢土地，供徭役征戰嗎？

周書的十八篇中（自“牧誓”至“文侯之命”的十八篇）有八篇便是專門對付殷人說的話（本文中所稱尚書係據今文的二十九篇，其他的古文全係偽作），我們看那周公罵殷人是“蠢殷”“戎殷”“庶殷”或者說“殷之頑民”，而且把那些“庶殷”徵發來作洛邑，用種種嚴厲的話去恫嚇他們，那不完全是表示着把被征服了的民族當成奴隸使用嗎？

本來當時的階級的構成是分成“君子”和“小人”的，“君子”又叫作“百姓”，便是當時的貴族。“小人”又叫作“民”“庶民”“黎民”“羣黎”，實際就是當時的奴隸。這些黎民應該就和“庶殷”一樣的來

源，不過是早歸化了的奴民。他們在平時做農夫百工，在戰時就當兵當佚，這在大雅和小雅的各詩中，敘述得最爲明白。並且如像

“周餘黎民，靡有孑遺。”（“雲漢”）

“民靡有黎，具福以廬。”（“桑柔”）

我們從這些話上看來，可以知道當時的奴隸是怎樣受着虐待了。

一方面在族內使用着奴隸，又一方面便向四方八面的異民族進攻。周初的局面被後人粉飾出來雖然很像一個極盛的封建時代，但那全盤是虛偽。我們由最可靠的信史——詩經——可以考查得的，直到周宣王時，漢民族都只僅僅踞居在黃河流域的中部，當時四方八面都還是比較落後的牧畜或漁獵的異民族。例如南方的長江流域便有荊蠻淮夷徐戎，西方的有犬戎，北方的有蠻貊，狄人，蠻狁，山東一帶還有所謂萊夷。所以事實上還是被四圍的氏族社會的民族圍繞着的，一個比較早進步了的一個奴隸制的社會。

所以我們在這一節的推論裏面，所得出的結論是：中國的社會在西周的時候，剛好如古代的希臘羅馬一樣是一個純粹的奴隸制的國家。

(4)

奴隸制最盛的時期是在周穆王的時候，現在不能夠盡情的敘述，但在周穆王末年也就漸漸的衰落下來了。書經上周穆王所做的“呂刑”，便設出了以錢贖罪的制度，這換一句話說：就是奴隸的解放的表現。

奴隸在開墾一切的荒土中，在使用爲兵士向四方征服中逐漸的得到自行製造私產的機會，所以奴隸也富庶到有錢來可以買贖刑獄了，這是很重要的一個關鍵。

奴隸在經濟上已經逐漸的得到解放，但在政治法律上仍然沒有得到解放。這必然的要激起一個社會革命中的插話的政治革命。

這個革命便表現在周厲王的十二年，那時候首都起了暴動，庶民起來把厲王趕跑了，還圍着他的王宮，要殺他的兒子宣王，是召公把自己的兒子拿出來替了死。周厲王跑了之後，一般的人去歡迎共伯和來做皇帝，他做了十四年的皇帝，後來終竟被復辟派的周召二公把他推翻了。

這次的革命我們可以說是中國有史的第一次的平民暴動。在那當時的激烈的情形，我們想來總不會是亞於法蘭西的巴黎暴動，和蘇俄的十一革命的。雖然那只在歷史上留着一個失敗了的插話式的痕跡，但周室的乃至中國的奴隸制是從那時在形式上推翻了的，從那時候起中國的歷史上便起了一個很長久的變亂，社會的階級層，民族的分配，政治的組織，都起了一個天翻地覆的變更。奴隸主人的周室完全失掉了他的宗主的權威了。所以我們在東周前後在詩經中可以看出無數的“變風”“變雅”的制作，那實質都是表明着當時的經濟基礎的變革，社會關係的動搖，革命思想的勃發。

那時候有“富人”階級發生了出來，所謂“擇三有事，夏侯多藏”——只要多有錢的人便可以做三卿了；有又謂“如賈三倍君子是識”——商賈那樣賤民的職業，貴族的“君子”也經營起來了。這些

雖是很簡短的文獻，實是道破了當時的社會變革的機軸。東周以後，我們看，如像管仲起於罪隸，甯戚起於牧豎，商人的弦高竟能干預軍國大事，不便是事實上的證明嗎？世卿制逐漸廢除，白衣可以爲卿相，這在奴隸制時是絕對沒有的。（雖然古時也有伊尹，傳說，姜太公等起於微賤的傳說，但那只是傳說。我們特別要注意是周室本姓姜，姜太公也不過是周室的一個支姓的會長罷了。）

事實上周室東遷以後，中國的社會才由奴隸制轉入了真正的封建制度。從那時以後在農業方面中國才有地主和農夫對立的莊園制的產生，在工商業方面也才有師傅和徒弟對立的行幫制的出現。春秋的五伯，戰國的七雄，要那才是真正的封建諸侯。

後來在秦統一了天下以後，在名目上雖然是廢封建而爲羣縣，其實中國的封建制度一直到最近百年都是很巍然的存在着的。

我們不要爲文字所拘泥了。周室在古時雖號稱爲封建，但事實上在周官有“鄉”“遂”“縣”“鄙”之分，並不是全無郡縣。秦以後雖然號稱爲郡縣制，但漢有諸王，唐有藩鎮，明末有三藩，清初有年羹堯，就是一般的行省總督都號稱爲“封疆天子”，並不是就不是封建制度。我們到了現在假使要說中國的封建社會在秦時就崩潰了的話，那簡直是不可救藥的錯誤。

由奴隸社會變成封建社會的這個變革，中國的古人也是早認識着的。那用古代的話來表示時便是“由王而伯”。這個轉機剛好是在周遷以後。從那時候一直到最近百年，中國儘管在改朝換代，但是生產的方法沒有發生過變革，所以社會的組織依然是舊態依然，

沉滯了差不多將近二千年的光景。

歷代的改朝換代可以說本來都是奴隸的抗爭，特別鮮明的不是秦朝的滅亡嗎？

秦始皇不愧是中國社會史上完全了封建制的元勳，他把天下統一了，把天下的兵器都收沒了來做了十二個巨大的銅人。他以為天下可以從此無事，秦家的江山可以至千世萬世而為君，然而那料得他敵不過的才是鋤頭呢？

在當時的兵器本來是銅做的，而耕器的鋤頭之類却是鐵器，這本是在上面已經說過的，陳涉吳廣以鐵的鋤頭舉事，這是等於以鐵器去征服銅器時代的秦兵，所以一些農民伏徒浪子流氓，終竟把秦朝的大兵大將克服了，這不是很有趣味的一個話嗎？

不過革命一次便受欺騙一次，奴隸革命一成功，狡黠者立刻又變成一種新的支配階級，所以儘管一部二十四史成為流血革命的慘史，然而封建制度的經濟組織和政治組織，依然無恙。

重要的原因是甚麼？

一句話歸總：是沒有蒸汽機關的發現!!!

然而發現了蒸汽機關的洋鬼子終竟跑來了。儘管是怎樣堅固的萬里長城受不着資本主義的大炮的轟擊。幾千年墮定了的社會又起了天翻地覆的動搖，被人視為“睡獅”的老大帝國成為被萬人宰割的肥豬。首先與資本勢力接近的南方，也就不能不早受傳染，在1852年公然有打着天父天兄的旗幟的代表市民意識的洪楊革命出現了。